

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要求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惠文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均经过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

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6日